

亞洲大學職能治療學系轉系、轉學生修業規定

一、修課規定：

1. 亞洲大學職能治療學系(下稱本系)為規範轉系、轉學生修業相關事宜，特訂本修業規定。
2. 本系修業期限為四年，學生在修業期限內，**未修滿本系應修學分者，得延長修業期限一學期至四學期**（轉系、轉學生需填寫「亞洲大學職能治療學系轉系、轉學生告知書」，並於告知書上簽名與蓋章，正本留存於職能治療學系系辦存查、副本請學生自身妥善保存。）。
3. 轉系、轉學生若因可抵免學分較少、需補修的必修科目與該學年度其他必修課程衝突、因其他課程認定問題而無法赴校外選修、因系上擋實習科目不及格需重修、或因本身生理或心理疾病...等特殊情形，需延長畢業年限或延緩實習。
4. 本系為國考取向科系，課程設計為循序漸進，故在此規定大二以上(包含大二)轉系、轉學至本系，必須先下修本系大一專業課程，如學分數未達學校規定之最低修業下限 16 學分，則須加選大二專業課程，不可直接加選大二(包含大二)以上課程。
5. 轉系、轉學生 未避免成績計算發生爭議，故無法參加選站，由學系指定實習場所。

二、修課順序規定：

* 生理領域 -

職能治療評估學、職能治療評估學實習→職能治療理論與技術學(二)、職能治療理論與技術學實習（二）→生理疾病職能治療、生理疾病職能治療實習→副木裝具義肢學。

* **兒童領域** -

職能治療學理論與技術學(一)、職能治療學理論與技術學實習 (一) → 兒童職能治療、兒童職能治療實習。

* **心理領域** -

精神醫學→心理疾病職能治療、心理疾病職能治療實習→職能治療理論與技術學(三)、職能治療理論與技術學實習(三) 【精神醫學、心理疾病職能治療可同時修課】。

* **以院為教學核心** -

生理學(一)→生理學(二)。

大體解剖學(一)、大體解剖學實驗(一)→大體解剖學(二)、大體解剖學實驗(二)。